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乾政办发〔2021〕37号

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推进乾县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
专项试点工作的通知

城关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有关工作部门、派出机构、直属事业机构：

为认真贯彻实施《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进一步推进乾县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专项试点工作，提升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水平，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新发

展理念，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兜底线、保障基本民生的总体要求，聚焦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系统梳理优化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事项清单，建立健全系统完善、层次分明、衔接配套、科学适用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在优化资源配置、规范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明确权责关系、创新治理方式等方面开展实践创新，加快补齐文体服务短板，为谱写乾县高质量协同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二、试点目标

（一）总体目标

通过标准化试点建设，进一步补齐乾县文体服务保障的弱项短板，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水平逐渐提升，实现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基础设施、服务项目供给、高品质生活需求相互促进、动态调整，形成具有乾县特色的“标准化+公共文体服务保障”工作模式，为国家提供县域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乾县样板”。

（二）具体目标

1.建成覆盖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覆盖乾县全部城乡人口、适应乾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且具有可持续性的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确保标准覆盖率、实施率达到100%，文体服务设施设备、人员配置率达到100%，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8%以上。

2.形成“一个清单+一个系列标准+一套评价指标”的标准实施监督运行机制。

3. 建立基本公共文体保障统计指标数据库，监测评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状况。

三、主要任务

（一）制定与乾县实际相符的文体服务保障事项清单

依据国家及陕西省基本公共服务内容和保障标准，结合乾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工作实际，针对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送戏曲下乡、收听广播、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读书看报、少数民族文化服务、公共体育设施开放、全民健身服务等9项文体服务保障领域基本公共服务事项，全面梳理基本公共文体服务内容及标准，明确每项服务事项所面向的受众人群、保障水平、覆盖范围、实现程度、筹资主体、承担责任及牵头负责单位，形成乾县文体服务保障事项清单，并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在政府门户网站将服务清单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的监督。（县文化和旅游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和乾陵管理处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构建全面覆盖、协调配套的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

1. 构建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按照国家基本公共服务相关要求，建立包含基础通用、服务提供、资源配置及服务保障等子体系的标准体系，并收集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贴合乾县实情和乾县特色提出标准修订计划。（乾陵管理处负责）

2. 完善文体服务保障资源配置标准。以建设“县-街乡-社区村”三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为目标，不断完善乾县文化遗产、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综合文化站等文化设施和体育馆、全民健身等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设备配置、

人员配备以及资金投入等标准。（县委宣传部牵头，县文化和旅游局、县财政局、乾陵管理处配合）

3.研制文体服务保障特色标准。将乾陵景区服务探索形成的免费开放、“唐代丝路胡风”社会教育体验活动提炼成为标准，打造乾陵特色文化服务品牌。同时制定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评价指标体系标准，对群众覆盖度、参与度、满意度等指标进行测评。（乾陵管理处负责）

（三）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标准实施

1.根据公共文体保障建设及资源配置标准尽快完善和补缺“县-街乡-社区村”三级公共文体设施，因地制宜整合各类公共服务功能，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效益，指导、组织、协调好公共文体服务工作。（县文化和旅游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财政局、乾陵管理处配合）

2.各级各类文体服务机构按照相关标准要求，明确服务时间、服务项目、服务公示、服务评价等内容。（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文化和旅游局、乾陵管理处配合）

3.各级各类文体服务机构根据读书看报、广播电视、电影放映、送戏曲下乡等公共文体服务供给内容，丰富公共文体服务产品，提升公共文体供给水平，提高公共文体服务质量。（县文旅局牵头，乾陵管理处配合）

4.编制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均等化报告，对各乡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实现度开展综合评价，及时通报标准实施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全面、准确、客观地查找公共文体服务不足和

短板，并提出合理化的解决建议。（乾陵管理处负责）

（四）建立基本公共文体服务动态调整机制

1.完善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数据常态化收集、统计制度，建立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数据库，探索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对数据进行整理加工、统计分析，为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数据库提供真实运行数据。（乾陵管理处牵头，县财政局、县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2.研究建立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数据分析系统，建立群众基本公共文化保障服务需求与资源配置、服务项目、保障水平以及政府财政能力的动态调整机制。（乾陵管理处牵头，县发改局、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工作步骤

（一）完善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事项清单（2021年9月）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及陕西省基本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梳理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清单，明确服务项目、服务标准和支出责任。

（二）完善标准体系及标准修订（2021年10月-2021年11月）

1.完善贴合乾县实情且具有乾县特色的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及标准明细表。

2.制订相关资源配置、服务保障等标准。

3.广泛向社会征求意见，对标准进行修改完善。

4.组织对标准体系进行审核、评估，经领导小组办公室确认

后予以发布。

（三）组织标准实施、监督检查与改进（2021年12月-2022年6月）

1.组织开展标准培训，确保标准宣贯率100%。

2.完善各级各类基本公共文体服务设施设备、人员配置。

3.完善各级各类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公示。

4.对文体服务标准化实施情况进行指导和检查，督促整改不符合服务标准化的问题。

5.统计文体服务保障相关数据并进行分析，完善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研究动态调整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标准。

6.组织群众满意度测评。

（四）试点总结验收（2022年8月）

对试点工作进行总结，查漏补缺，形成完整的工作成果，准备相关资料，迎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三部委验收。

五、工作要求

1.思想高度重视。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是提升全县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是增强县域文化市场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实现和谐社会化监督的体现。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试点工作的重大意义，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措施，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创建活动顺利通过验收。

2.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试点工作顺利开展，县政府调整乾县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专项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工

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乾陵管理处，负责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督导检查等工作。各成员单位要成立工作专班，分解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相互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推动试点工作高质量开展。

3. 营造宣传氛围。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发挥媒体和网络的舆论导向和监督作用，加强对试点工作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取得全社会的参与和支持。

4. 注重工作实效。要通过试点活动的开展，建立健全文化服务质量监督网络、文化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和文化服务标准规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实现文化服务质量由单一的行政监管向管理部门标准引导、企业自我提升、社会广泛参与的监管方式转变。要坚持特色明显、拓展创新、塑造精品的创建原则，突出规范管理、诚实守信、优质服务和群众满意的创建目标，加强文化服务品牌策划、宣传和推广工作，不断提高服务品牌创建水平，形成具有先进理念和鲜明特色的工作经验，为今后深化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附：乾县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专项试点项目任务分解表

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2日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人武部。

县纪委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2日印发

乾县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专项试点项目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任务	提供的资料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制定文体服务保障事项清单	制定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送戏曲下乡、收听广播、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读书看报、少数民族文化服务、公共体育设施开放、全民健身服务等9项基本公共文体服务内容及标准，明确每个服务内容所面向的受众人群、保障水平、覆盖范围、实现程度、筹资主体、承担责任及牵头负责单位。	乾县关于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领域的政策文件； 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设备设施、活动、服务人员、开放时间等运行情况。	县文化和旅游局牵头，县发改局和县财政局、乾陵管理处配合	2021年9月
2	建立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	建立包含基础通用、服务提供、资源配置及服务保障的标准体系及标准明细表。		乾陵管理处	2021年9月
3	完善文体服务保障资源配置标准	完善“县-街乡-社区村”三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的“15分钟公共文体服务圈”，完善文化遗产、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综合文化站等文化设施和体育馆、全民健身等公共体育设施的资源配置标准。	乾县“15分钟公共文体服务圈”建设方案及工作开展情况资料。	县委宣传部牵头，县发改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和县财政局、乾陵管理处配合	2021年9月
4	发布标准体系	组织对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标准体系评审，并以乾县内部标准的形式正式发布。	提供相关资料及影像。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0月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任务	提供的资料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	制定乾县公共图书馆（站）、公共博物馆（非文物建筑及遗址类）、公共文化馆等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办法。	各类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办法。	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 12 月
6	开展送戏曲下乡	1. 制定年度戏曲进乡村剧目目录，并在相关网站、媒体公示；2. 制定年度戏曲进乡村演出计划，确保每乡镇每年演出不少于 5 场。	戏曲进乡村剧目目录、年度演出计划、政府购买戏曲进乡村服务管理办法。	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 12 月
7	收听广播/观看电视服务	推进农村地区广播电视用户接收设备配备，确保地面无线方式提供不少于 15 套广播、电视节目；通过直播卫星提供不少于 17 套广播节目及 25 套电视节目。	提供相关方案及推广分布资料。	县融媒体中心	2021 年 12 月
8	读书看报服务	1. 按照 0.8 册/人的标准为公共图书馆、行政（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配置图书或电子图书；2. 按照 15 分钟公共文体服务圈完善主要街道、居民小区公共阅报栏，制定报刊选定目录；3. 建设或完善公共图书馆盲人阅读区域，配备无障碍阅览设备。	提供图书清单及相关影像资料。	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 12 月
9	观赏电影服务	1. 组织开展中小学生影视教育，组织放映队到农村中小学开展电影放映活动，确保每个学生每学期观看两场优秀电影；2. 组织放映队对农村群众播放电影，确保每村每月免费提供一场电影。	年度电影放映计划，政府购买电影放映服务管理办法。提供年度计划及相关工作开展影像资料。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教育局	2021 年 12 月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任务	提供的资料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0	参观文化遗产服务	1.制定乾陵景区定时免费开放办法，定期开展免费讲解导游服务、志愿者义务讲解服务；2.以“唐代丝路胡风”社会教育体验活动等为对象，制定体现乾县特色文体服务标准。	乾陵景区免费开放实施方案、社会教育体验活动实施方案、年度计划、工作开展资料。	乾陵管理处	2021年12月
11	公共体育设施开放	1.制定体育馆等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管理办法；2.选取有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向公众开放。	乾县体育馆等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管理办法。有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公众开放文件、影像资料等。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教育局	2021年12月
12	全民健身服务	1.完善各公园、绿地以及行政村（社区）全民健身设施的配备、检修和更换；2.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民健身大讲堂等。	提供全民健身设备配置方案、布点图、设施清单及影像资料等。	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1年12月
13	制定基本公共文体保障服务评价指标体系	针对“15分钟公共文体服务圈”，制定基本公共文体服务保障的评价指标体系。		乾陵管理处	2021年12月
14	各级文体服务机构公示服务内容	设计制作统一的基本公共文体服务公示板以及意见箱，有条件可以开通基本公共服务网站或微信小程序。		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6月
15	开展标准实施监督检查	对各文体服务机构开展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对未按标准执行的机构提出整改意见。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委县政府督查室、乾陵管理处	2022年6月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任务	提供的资料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6	组织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自评	对全县各乡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实现度开展综合评价。		乾陵管理处	2022年8月
17	收集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数据	建设乾县基本公共文体服务大数据平台，采集、统计、分析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情况。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财政局	2022年8月
18	编制基本公共文体服务标准化试点总结报告	根据国家相关部门验收时间，编制本次试点项目的总结报告。		乾陵管理处	2022年8月